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16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監事會關於公司變更部分募投項目的書面意見」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申柯

中國長沙，2012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 僅供識別

#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书面意见

公司根据“社会应急救援系统关键装备产业化项目”中环卫机械项目的实际情况，终止上述项目，并将终止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20,9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更好地集中优势资源，明晰产业发展方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利息支出；同时，将“中大型挖掘机产业升级项目”中剩余募集资金15,000万元投入建设塔式起重机项目，有利于充分使用募集资金，增强市场竞争力，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变更上述募投项目，同意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签名：

曹永刚

刘 驰

罗安平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